

收 件	日 期	年月日時分		收者 件章	連 件 序 別 件 (者 非 連 填)	共 件	第 件	登記費	元	合 計	元	
	字 號	字第 號						書狀費	元	收 據	字 號	
								罰 鍰	元	核 算 者		

土地登記申請書

(1)受理機關	桃園市八德地政事務所			資料管轄機關	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			(2)原因發生日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7 日			
(3)申請登記事由(選擇打 V 一項)				(4)登記原因(選擇打 V 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第一次登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所有權移轉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塗銷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標示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買賣 <input type="checkbox"/> 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繼承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繼承 <input type="checkbox"/> 拍賣 <input type="checkbox"/> 共有物分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配偶贈與 <input type="checkbox"/> 設定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 <input type="checkbox"/> 清償 <input type="checkbox"/> 拋棄 <input type="checkbox"/> 混同 <input type="checkbox"/> 判決塗銷 <input type="checkbox"/> 權利價值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權利內容等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地目變更								
(5)標示及申請權利內容				詳如	<input type="checkbox"/> 契約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登記清冊	<input type="checkbox"/> 複丈結果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建物測量成果圖	<input type="checkbox"/> 贈與			
(6)附繳證件	1.建物所有權狀			1份	5.契稅繳(免)納稅證明			份	9.贈與稅免稅證明書			
	2.土地所有權狀			1份	6.增值稅繳(免)納稅證明			份	10.			
	3.印鑑證明			1份	7.切結書			1份	11.			
	4.身分證影本			2份	8.贈與所有權移轉契約書			2份	12.			
(7)委任關係	本土地登記案之申請委託人 曹靜雯 代理人 委託人確為登記標的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 並經核對身分無誤，如有虛偽不實，本代理人 人(複代理人)願負法律責任。								(8)連絡方式	權利人電話		
	代理人連絡電話	033683901 0912732208										
	傳真電話	033683902										
	電子郵件信箱	u.trust2019@gmail.com										
								不動產經紀業名稱及統一編號				
								不動產經紀業電話				
(9)備註												

事務所通訊地址：桃園市八德區廣興二路90號



(10) 申請人	(11) 權利人或義務人	(12) 姓名 或名稱	(13) 出生日期	(14) 統一編號	(15) 住所 縣市、鄉鎮市區、村里、鄰、街路、段、巷、弄、號、樓		(16) 蓋章		
	權利人	汪沛緹	0		新竹市中壢區和平里2鄰文化路378巷54號				
	義務人	徐金海	0		新竹市中壢區福德里13鄰成章一街86號三樓之五				
本案處理經過情形	代理人	曹靜雯			桃園市八德區廣興二路90號				
	初審		複審		簿	校簿	書狀印 列	校狀	書狀印 用
				地異動	通知狀 領通	異動知 通交	付狀	歸檔	

印鑑證明

下列印鑑經查核無誤，核給證明。

當事人
國民身
姓名：
戶籍地

出生日期：民國78年5月9日

鄰成章一街86號三樓之5

申請種
印鑑登

申請目的：不動產登記
申請日期：民國114年12月10日

備註：本印鑑證明所記載之印鑑為當事人於戶政事務所留存之印鑑印模，需用者應向審認當事人確有依相關規定使用本印鑑證明之意思表示。

印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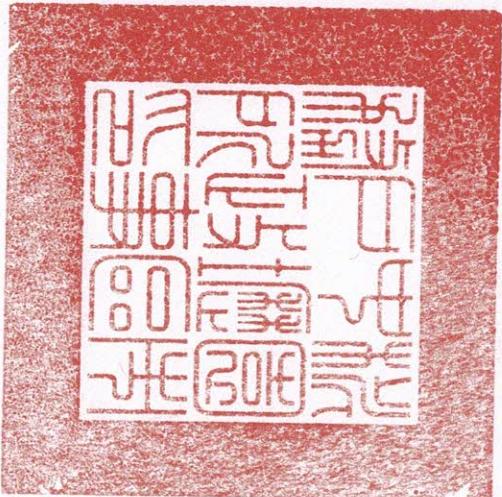


上 級： 徐金渝

主 任：

(簽名蓋章)

主任 謹啟



核發機關：桃園市中壢區戶政事務所

核發日期/時間：中華民國114年12月10日 13時07分11秒

說明：戶政事務所辦理印鑑登記作業規定第10點第3項規定，當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原登記之印鑑當然廢止：
1. 死亡或經死亡宣告。2. 經撤銷、喪失國籍或喪失臺灣地區人民身分。3. 遷出戶籍地。但戶籍遷出國外或在已全面建置印鑑數位化系統之同一直轄市、縣（市）內之遷徙者，不在此限。4. 有效期限屆滿。

土建築改良物 地所有權贈與移轉契約書

下列 土地 建物 經受贈人 雙方同意所有權贈與移轉，特訂立本契約：

土地 標示	(1)鄉鎮市區	中壢區				建 物 標 示	(5)建號	3504	
	(2)地號	9					(6)門牌	中壢區成章一街86號三樓之5	
	(3)面積 (平方公尺)	3391.00					(7)段 小段	忠孝	
	(4)權利範圍	478/100000					(8)面積 (平方公尺)	三層：104.13 建號3523 持分479/100000 建號3524 持分459/100000 車位編號182號持 分213/100000	
							(9)附屬建物 用面積 (平方公尺)	104.13 陽台：10.77	
							(10)權利範圍	1/1	
(11)贈與權利總金額新台幣：72萬2920元整									



(12) 登記以外之約定事項						(13) 簽名或簽證			
訂立契約人    	(14) 贈與人或受贈人	(15) 姓名或名稱	(16) 權利範圍		(17) 出生年月日	(18) 統一編號	(19) 住所 鄉鎮村里、鄰、街路、段、巷、弄、號、樓 縣市、市區		(20) 蓋章
	受贈人	汪沛緹	詳如標示權利範圍欄	受贈持分	贈與持分		園市中壢	4號	
	贈與人	徐金			詳如標示權利範圍欄		園市中壢	三樓五	
(21) 訂約日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7 日								